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 年 8 月

目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2

2.2 公开方式.....2

2.3 公众意见情况.....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3

3.2 公示方式.....3

3.3 查阅情况.....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8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8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8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8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8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8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8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8

7 其他.....8

8 诚信承诺.....8

1 概述

2021 年 6 月 21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本项目环评第一次公示和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1 年 6 月 21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在新疆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

2021 年 7 月 13 日，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概要、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初步结论、征求意见范围和事项等，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阿克苏日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两次同步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7 日内，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67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公告网址：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3。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及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阿克苏日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 及图 4。



广告 8 2021年7月19日 星期一

阿克苏日报

招 标 公 告

一、项目名称：阿克苏公路管理局新和分局2021年修筑拦水带项目。二、项目编号：XSZB2021-7-19。三、项目情况：修筑拦水带（详见招标文件）。四、投标人资格条件及报名事宜：1、具备投标条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且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投标人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良好，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五、投标报名提交资料：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六、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时间：2021年7月19日—2021年7月23日每日10:00至20:00；报名地点：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库车分公司。七、合格投标商可在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库车分公司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领取招标文件。八、招标人：阿克苏公路管理局新和分局。联系人：阿工，联系方式：15899034443。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联系人：袁玉秋，联系方式：18909972996。地址：库车市幸福城商住小区2幢204商铺。

2021年7月19日

中 标 结 果 公 示

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库车丰源农业灌溉有限公司的委托，于2021年7月16日16:30对编制库车市各乡（镇）末级渠系更新改造工程实施方案组织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和评标工作，现就本次中标的结果公告如下：项目名称：编制库车市各乡（镇）末级渠系更新改造工程实施方案二标段。中标候选人：四川天宝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张建华，联系电话：0996-2627858。项目名称：编制库车市各乡（镇）末级渠系更新改造工程实施方案二标段（阿拉哈格镇、阿克塔拉木乡段）。中标候选人：马鲁木齐市水利勘探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负责人：邹清，联系电话：0991-2288422。招标人：库车丰源农业灌溉有限公司。联系人：伊力夏提，联系方式：17881297575。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库车市幸福城商住小区2幢204商铺。联系人：王少博，电话：18709977657。

2021年7月19日

环评信息公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雅克拉采气厂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哈拉哈塘油田金跃区块开发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初步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56。项目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雅克拉采气厂

2021年7月19日

环 评 信 息 公 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满油田哈得23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富满油田满深－果勒东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初步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4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3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5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年7月19日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土地使用证注销公告

根据沙雅县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将收回土地证号为：沙雅县国用（2014）第156号，总面积61408.1m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沙雅县国用（2014）第157号，总面积22623.3m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沙雅县国用（2014）第158号，总面积63960.3m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沙雅县国用（2014）第159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与上述土地权益有关的单位及个人如有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意见及相关材料，逾期或无异议，我局将按有关规定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和土地使用证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沙雅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7月19日

环评信息公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哈拉哈塘油田金跃区块开发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初步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66。

项目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年7月19日

招 标 公 告

一、项目名称：2021年至2022年度鸡、鱼饲料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KEDJY-CG-2021-01。

三、招标内容：鸡、鱼饲料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四、预算金额（元）：1530000.00元。

五、资格要求：5.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5.2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和"信用中国"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5.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5.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6.1时间：2021年7月19日至7月23日10:00—14:00至16:00—20:00。6.2地址：新疆阿克苏市解放北路国泰城市公馆A座商铺5楼、6.3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资料：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授权委托书；"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查询记录截图（以上资料除授权委托书外，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6.4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七、本次招标公告在《阿克苏日报》、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阿瓦提县卡尔墩农场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天之源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廖超

联系电话：0997-2138299、18299674455

2021年7月19日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编号：AKS-ZFCG(GK)-2021-09号。

二、采购单位：新疆理工学院。

三、招标项目名称：教学楼课桌椅采购项目。

四、项目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六、采购预算：1243440元。

七、投标人应具备的投标资质条件：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之规定；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由在处理期内的）；3、其他要求：本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招标。

八、报名方式、时间及获取招标文件：1、政采云平台报名时间：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7月29日每日10:00—14:00，16:00—20:00。2、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从公告附件自行下载。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2021年8月9日10:20前，递交至阿克苏地区为民服务中心大楼B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区3号开标室，逾期将不接收投标文件，取消投标资格；2、开标时间：2021年8月9日10:30；3、开标地点：阿克苏地区为民服务中心大楼B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区3号开标室。

十、本公告在政府采购云平台、《阿克苏日报》同时发布。

十一、项目联系人：艾力·尼亚孜

电话：0997-2182199

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1年7月19日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编号：AKS-ZFCG(GK)-2021-08。

二、采购单位：新疆理工学院。

三、招标项目名称：新疆理工学院磨舍楼三人位公寓床采购项目。

四、项目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六、采购预算：2386600元。

七、投标人应具备的投标资质条件：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之规定；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由在处理期内的）；3、其他要求：本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招标。

八、报名方式、时间及获取招标文件：1、政采云平台报名时间：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7月29日每日10:00—14:00，16:00—20:00。2、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从公告附件自行下载。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2021年8月9日16:20前，递交至阿克苏地区为民服务中心大楼B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区3号开标室，逾期将不接收投标文件，取消投标资格；2、开标时间：2021年8月9日16:30；3、开标地点：阿克苏地区为民服务中心大楼B座三楼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区3号开标室。

十、本公告在政府采购云平台、《阿克苏日报》同时发布。

更 名 启 事

●曾用名：吐尔逊·艾买尔，吐尔孙·艾买尔，吐孙·艾买尔，吐宋·艾买尔，吐逊·艾买尔，吐逊·艾麦尔，吐松·艾买尔，现更名为：吐尔孙·艾麦尔，身份证号：652928196109103317，特此声明。

●曾用名：伊斯拉亚尔·吐尔贱，现更名为：加萨莱提·吐尔贱，身份证号：652923201307121，特此声明。

●曾用名：阿不都热合曼·阿不都热西提，现更名为：阿不都热合曼·阿不都热西提·艾尼瓦尔，身份证号：652923200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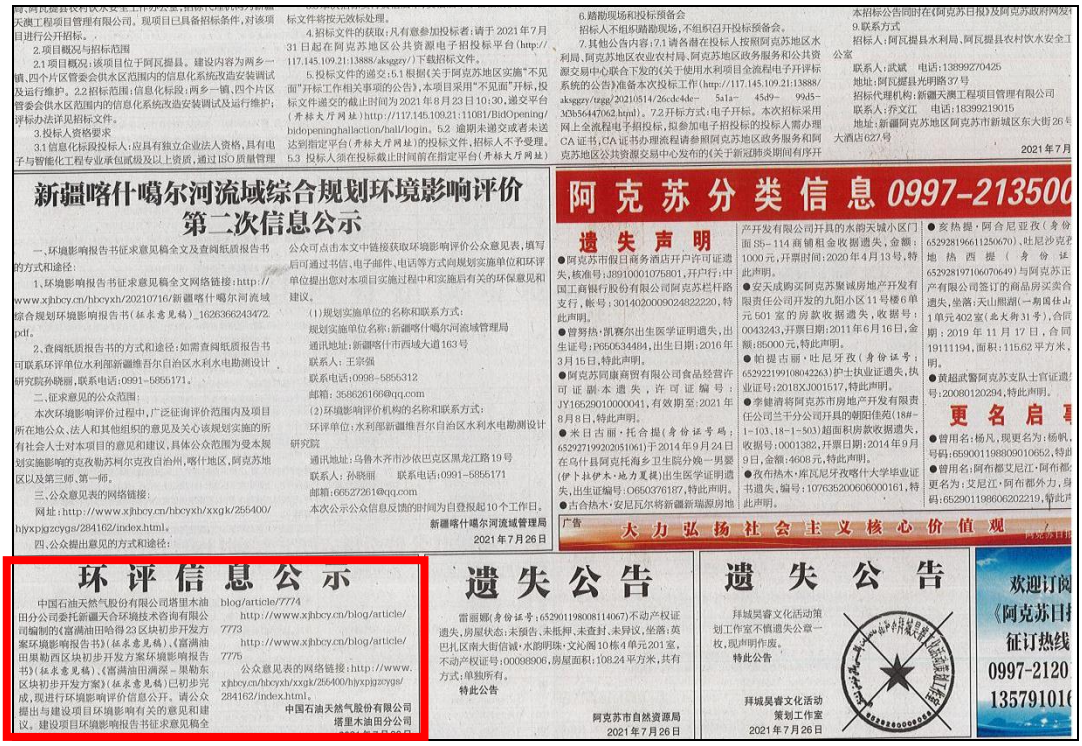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第二次信息公示

阿克苏分类信息 0997-213500

遗失声明

环评信息公示

遗失公告

遗失公告

欢迎订阅《阿克苏日报》征订热线 0997-2120 13579101

图 5　第二次报纸公示——阿克苏日报公示页面



环评信息公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满油田哈得23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富满油田满深－果勒东区块初步开发方案》(征求意见稿)已初步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4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3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7775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年7月26日

图 6　第二次报纸公示内容

3.2.3 张贴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本项目在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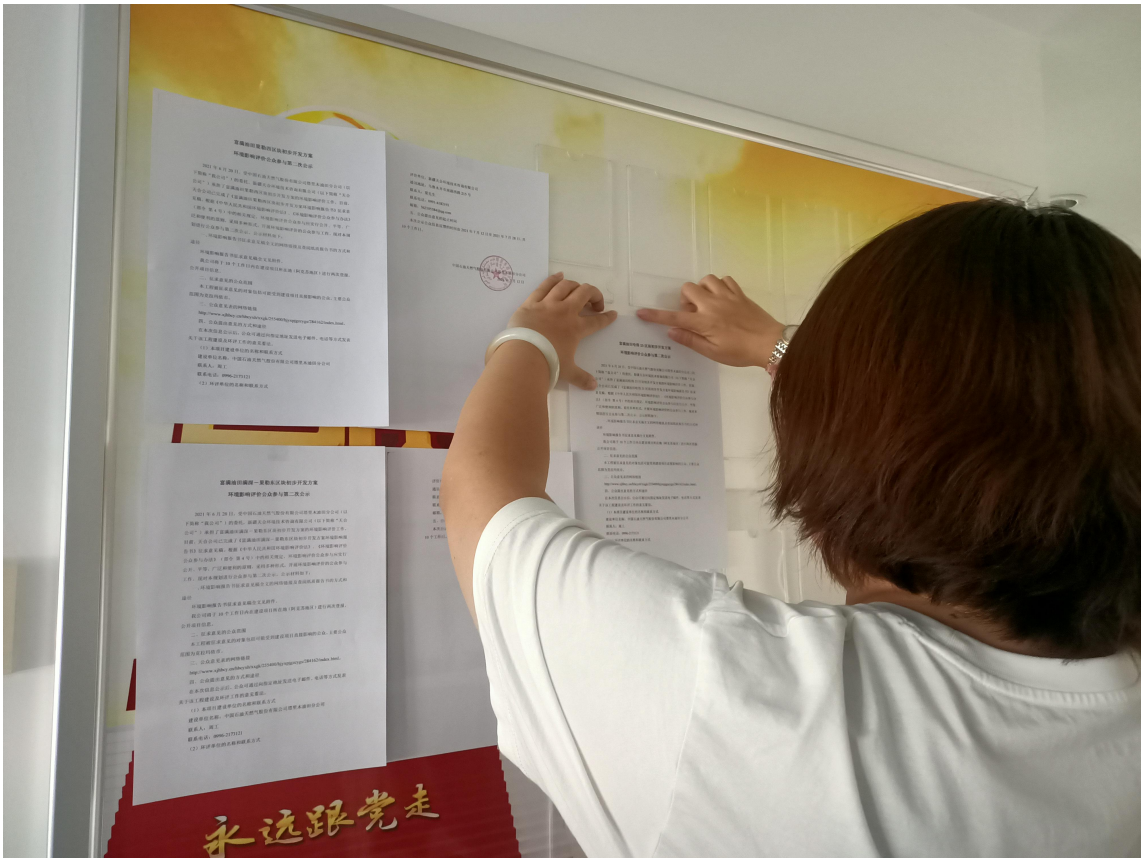

图 7　本项目张贴公示栏照片

3.3 查阅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油气工程院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7 其他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团体及个人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未采取宣传科普措施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8 诚信承诺

本工程公众参与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富满油田果勒西区块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8.13